

证券代码：000920 证券简称：南方汇通 公告编号：2016-003

南方汇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定于 2016 年 1 月 29 日召开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会议有关事项公告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一）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

（三）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下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四）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6 年 1 月 29 日上午 9:30。

2、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 2016 年 1 月 29 日上午 9:30-11:30，下午 1:00-3: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16 年 1 月 28 日下午 3:00 至 2016 年 1 月 29 日下午 3:00 的任意时间。

（五）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公司办公楼四楼会议室。

（六）出席现场会议对象

1、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6 年 1 月 22 日，在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参加本次股东大会；

2、股东可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受托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见证律师。

二、会议事项

（一）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 1、选举黄纪湘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 2、选举崔景泉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 3、选举蔡志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二）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选举王立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选举蔡东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三）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1、选举韩卫红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2、选举田阿灵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次选举董事、独立董事、监事均分别采用累积投票方式进行。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须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选举。

（四）审议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五）审议关于公司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具体方案的议案

1. 发行规模
2. 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
3. 发行对象及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4. 债券期限
5. 债券利率及还本付息
6. 发行方式
7. 担保情况
8. 赎回或回售条款
9. 募集资金使用范围
10. 上市场所
11. 偿债保障措施
12. 股东大会决议的有效期

（六）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及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

上述候选人简历及议案详情见刊载于《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南方汇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公告》（2016-002）。

三、参加会议的方法

（一）出席现场会议的方法

1、登记方式

拟出席会议股东持身份证明、证券账户卡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异

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登记。

2、登记时间

2016年1月25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30至15:30。

3、登记地点

贵州省贵阳市都拉营南方汇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受托行使表决权人登记时和表决前需提交的文件

受托行使表决权人持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请参考附件)、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明办理登记手续，表决前应提交授权委托书原件。

(二) 股东参与网络投票的方法和程序

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程序见本公告附件1。

四、其他事项

(一)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宋伟。

联系电话：（0851）84470866。

传 真：（0851）84470866。

通讯地址：贵州省贵阳市都拉营南方汇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邮政编码：550017。

(二) 会议费用

本次现场会议的出席会议者食宿、交通费用自理。

(三) 会议期限一天。

五、授权委托书（样本）见本公告附件2。

南方汇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月12日

附件 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代码: “360920”。
2. 投票简称: “汇通投票”。
3. 投票时间: 2016 年 1 月 29 日的交易时间, 即 9:30—11:30 和 13:00—15:00。
4. 股东可以选择以下两种方式(二选一)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1) 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
 - (2) 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
5. 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网络投票专用界面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 (1) 登录证券公司交易终端选择“网络投票”或“投票”功能栏目;
 - (2) 选择公司会议进入投票界面;
 - (3) 根据议题内容点击“同意”、“反对”或“弃权”;对累积投票议案则填写选举票数。
6. 通过证券公司交易终端以指定投票代码通过买入委托进行投票的操作程序:
 - (1) 在投票当日,“汇通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 (2) 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 (3) 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 元代表总议案(如适用),1.00 元代表议案 1,2.00 元代表议案 2,依此类推。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

股东大会对多项议案设置“总议案”的(总议案不包含累积投票议案),对应的议案号为 100,申报价格为 100.00 元。股东大会上对同一事项有不同议案的(即互斥议案,例如不同股东提出的有差异的年度分红方案),不得设置总议案,并对议案互斥情形予以特别提示。

对于逐项表决的议案,如议案 2 中有多个需表决的子议案,2.00 元代表对议案 2 下全部子议案进行表决,2.01 元代表议案 2 中子议案①,2.02 元代表议案 2 中子议案②,依此类推。如议案 2 为选举独立董事,则 2.01 元代表第一位候选人,2.02 元代表

第二位候选人，依此类推。

对于选举董事、监事议案采用累积投票的，如独立董事和非独立董事分别选举，需设置为两个议案，如议案 3 为选举独立董事，则 3.01 元代表第一位候选人，3.02 元代表第二位候选人，议案 4 为选举非独立董事，则 4.01 元代表第一位候选人，4.02 元代表第二位候选人，依此类推。

表 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所有议案	100
议案 1	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
议案 1 中子议案①	选举黄纪湘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1.01
议案 1 中子议案②	选举崔景泉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1.02
议案 1 中子议案③	选举蔡志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1.03
议案 2	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议案 2 中子议案①	选举王立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1
议案 2 中子议案②	选举蔡东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议案 3	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议案 3 中子议案①	选举韩卫红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3.01
议案 3 中子议案②	选举田阿灵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3.02
议案 4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4.00
议案 5	关于公司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具体方案的议案	5.00
议案 5 中子议案①	发行规模	5.01
议案 5 中子议案②	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	5.02
议案 5 中子议案③	发行对象及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5.03
议案 5 中子议案④	债券期限	5.04
议案 5 中子议案⑤	债券利率及还本付息	5.05
议案 5 中子议案⑥	发行方式	5.06
议案 5 中子议案⑦	担保情况	5.07
议案 5 中子议案⑧	赎回或回售条款	5.08

议案 5 中子议案⑨	募集资金使用范围	5.09
议案 5 中子议案⑩	上市场所	5.10
议案 5 中子议案(11)	偿债保障措施	5.11
议案 5 中子议案(12)	股东大会决议的有效期	5.12
议案 6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及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	6.00

(4) 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对于不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如议案 1：各股东拥有的总投票权数=持有公司的股份总数×3，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选举票数，董事候选人总得票数应分别等于股东所拥有的相应的总投票权数）。

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如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不视为有效投票。

表 2 不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委托数量
同意	1 股
反对	2 股
弃权	3 股

表 3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委托数量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股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股
...	...
合计	该股东持有的表决权总数

(5)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在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6) 对同一议案的投票以第一次有效申报为准，不得撤单。

二. 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6 年 1 月 28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 3: 00，结束时间为 2016 年 1 月 29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 00。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4 年 9 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公司可以写明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南方汇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样本)

兹全权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南方汇通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并行使选举、表决权。

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审议事项的选举、表决意见如下:

选举事项	选举票数栏		
1 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1.01 选举黄纪湘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1.02 选举崔景泉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1.03 选举蔡志奇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			
2 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1 选举王立明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选举蔡东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 选举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3.01 选举韩卫红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3.02 选举田阿灵女士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审议事项	表决意见栏		
	同意	反对	弃权
4 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			
5 关于公司本次发行公司债券具体方案的议案			
5.01 发行规模			
5.02 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格			
5.03 发行对象及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			
5.04 债券期限			
5.05 债券利率及还本付息			
5.06 发行方式			
5.07 担保情况			
5.08 赎回或回售条款			
5.09 募集资金使用范围			
5.10 上市场所			
5.11 偿债保障措施			
5.12 股东大会决议的有效期			
6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公司债券发行及上市相关事宜的议案。			

说明:

1、根据本公司章程, 股东大会在独立董事选举中采用累积投票制度, 如当股东大会选举两名以上董事时, 股东所持的每一股份拥有与当选董事总人数相等的投票权, 股东既可以用所有的投票权集中投票选举一人, 也可以分散投票选举数人, 按得票多少依次决定董事人选。请在选举票数栏中填写票数, 候选人总得票数应分别等于股东所拥有的相应的总投票权数。

2、审议事项请在相应表决意见栏内打“√”。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或法人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量：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